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財政部 函

地址：116055臺北市文山區羅斯福路6段
142巷1號
聯絡方式：邱啓東 02-27718121分機1322

受文者：教育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2月4日

發文字號：台財產改字第1135000446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113I004238_1_03173541335.odt、113I004238_2_03173541335.pdf、
113I004238_3_03173541335.pdf)

主旨：「國有房地參與都市危險及老舊建築物加速重建作業辦法」，經本部113年12月4日台財產改字第11350004460號令訂定發布，檢附發布令、條文、總說明及逐條說明各1份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。

正本：中央主管機關

副本：財政部國有財產署、財政部國有財產署各分署及辦事處(均含附件)

